

郭敬明 × 六六
安东尼 × 笛安

赞赏推荐

10场遇见 × 10次心动=100%的你
这一次，我们只说爱情。

{The First and Last Love}



相逢的人 会 再相逢

李 田——著



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一片森林，
也许我们从来不曾去过，
但它一直在那里，总会在那里。
迷失的人迷失了，相逢的人会再相逢。

——村上春树



湖南文艺出版社
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

博集天卷
CS BOOKY

相逢的人 会再相逢

{The First and Last Love}



李 田 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相逢的人会再相逢/李田著. 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6.7
ISBN 978-7-5404-7599-4

I. ①相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090507号

©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。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权利人许可,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、插图、封面、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,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。

上架建议: 畅销 | 情感故事集

XIANGFENG DE REN HUI ZAI XIANGFENG

相逢的人会再相逢

作 者: 李 田

出 版 人: 刘清华

责任编辑: 薛 健 刘诗哲

监 制: 与 其 刘 霁

特约策划: 谢晓梅

特约编辑: 周子琦

营销编辑: 杨 帆

装帧设计: 利 锐

内文摄影: @摄影师蛭蛭小姐

封面摄影: 孔 维

出版发行: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508号 邮编: 410014)

网 址: www.hnwy.net

印 刷: 北京嘉业印刷厂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0mm × 1230mm 1/32

字 数: 195千字

印 张: 9.5

版 次: 2016年7月第1版

印 次: 2016年7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404-7599-4

定 价: 36.00元

质量监督电话: 010-59096394

团购电话: 010-59320018

最初的相遇，最后的别离 001

错过全世界，我也不想错过你 025

当我的好朋友遇到我的女朋友 065

假如爱你时我还拥有自由 095

现在的我和未来的你 121

继续走，继续失去 155

我们都是自己的丘比特 179

别哭，我亲爱的人 199

对的人终于会来到，因为犯的错够多 229

相逢的人还会再相逢 253

我以为爱情

可以填满人生的遗憾。

然而，制造更多遗憾的，

却偏偏是爱情。

最初的相遇， 最后的别离

{ The First and Last Love }

你飞到城市另一边 / 你飞了好远好远 / 飞过了蓝色的海岸线 / 飞过了我们的昨天

01

去年我还在学校念书，室友阿常迷上了好妹妹乐队的这首歌，每晚睡觉前都要循环播放，我听得腻味，无数次想提醒他戴上耳机，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。阿常的女友住在北京东边，两人见一面不容易，或许那首歌刚好契合他的心情，才被单列出来反复播放，代替了恋人在耳边轻语的晚安。

那时我心里也住着一个人，她叫路莎，小我一岁，生活在千里之外的上海。几年前我读过她的一篇文章，印象深刻，几年后我也开始写小说，和一些作者成了朋友，她则是朋友的朋友。我们拥有彼此所有的联系方式，却从未说过话。直到某天我贴出一篇日志，她评论几句仍不尽意，才跳出来跟我聊天。

日志记录的是我的一个梦：我喜欢着前桌女生，而她身边却有一个青梅竹马的男生相伴，恋人未满，暧昧有余。我在梦里跟她表

白后，她向竹马寻求意见，结果两人从朋友变成情侣。我发现自己的存在有点多余，狠狠心，选择和她成为陌路。

路莎给我讲了个相似的故事，唯一不同的是，得到爱情后失去友谊的女主，是她本人。至今，她对那个决意离开她的男生，仍抱有歉疚和怀念。只是，她不理解为什么男生如此绝情。我跟她解释，男生比女生更理性，当他意识到一段感情没有希望，就会选择抑制情感，全身而退。就像壮士断腕，不但需要勇气，而且离开时也一定会疼痛和不舍。

我鼓励她说，如果你还对他念念不忘，现在可以追他回来。

她说，如果当时了解，说不定会求他回来，现在已经来不及了。

我是个对友情事非常热心的人，追问她为什么来不及，他有女朋友了？他结婚了？他结婚离了又复婚了？他坐牢了？只要不是他死了，或者不喜欢女人了，还是有机会的。

她笑而不答，问起我的爱情观。

也没什么好隐瞒的，我一直觉得幸福就是有舍有得。遇到了就珍惜，错过了就释怀，分手后不能做朋友，旧的不去新的不来。

听起来玩世不恭，其实我内心在想，如果连爱情都不能专注于一人一身一心，这个世界还有什么事情值得人信服呢？

关于爱情的长谈，让我和路莎从陌生变得熟络。

她问我对未来做何打算，毕业是留在北京，还是去往别的地方？

我对人生没有过高的期望，唯独在意感情和写作。我告诉她，

我打算课程一结束，就找个城市住下来写小说，遇到心爱的人呢，就留下来不走了。

她发了个羡慕的表情给我。

02

2012年初，公司在上海举办年会。路莎约我见面，顺便介绍女朋友给我。当时我在长沙刚失恋，整日闷在屋里写小说，听说有女生可以认识，毫不犹豫地答应了。路莎选了吴江路的“幸福川菜馆”，为了给新认识的女生留个好印象，我特意选了条颜色相宜的领带，提前过去等位。

路莎迟到了几分钟，抱歉地笑了笑，脱了外套坐下。我看她身后没有人，开玩笑问：“你要给我介绍的女朋友不会是你自己吧？”

“当然不是啊。”

“那她怎么没有来？”

“人在北京呢，一会儿我给你她的电话，你回去约她见面就好了。”

原来是这样，我解开领带，换了个更为舒服的姿势观察她。

路莎本人比照片瘦，性格也比想象中开朗许多。自打长沙恋爱告终后，我已经有一个多月没和异性单独吃饭了，我发自本能地揶揄自己，逗她开心。她也嘻嘻哈哈地为我的各种冷段子捧场，酒足饭饱后，我们还靠在一起用手机拍了张合影。

我是个内心敏感又耽于幻想的人，和她第一次会面尚未结束，

已经不遗余力幻想如果我们在一起会是怎样。可我又是一个悲观的人，不敢奢望她能对我一见钟情。

在送她去地铁站的路上，我努力克制想去挽留的冲动。她仿佛看穿了我的心意，停下来问我：“是不是还有什么话想说？”

我摇摇头。

“那我走啦？”

地铁隆隆驶入站台，时间匆匆，不容等待。我心想豁出去了，哪怕被认为花心不靠谱也在所不惜，我面颊发烫，心情忐忑，声音颤抖着说：“我想抱你一下。”

她笑着走到我面前：“不就一个拥抱嘛，来，抱。”

地铁门开，地铁门关，地铁驶出站台，一个轻盈的拥抱，像前半生一样漫长。

“为什么要抱我？”她认真地问。

我一时失语，她随机笑说：“看把你紧张的，我就随便问问，你有权保持沉默。”

我松了口气，脑子灵光一闪，说：“我怕明天飞机失事了，我会因为没有抱过你而觉得遗憾。”

话一出口，我就后悔了。她倒是没有在意我的弩钝和矫情，笑话我，“写小说写傻了吗，用得着拿生命来开玩笑？”

我尴尬地和她挥手道别，回去路上跟自己较劲，用坠机死掉换得和她相拥这么几秒，到底值不值得。到宾馆也没想出个结果，可

心里没死那一部分却蠢蠢欲动。我看着照片上的甜蜜依偎，不禁想起我改编过的段子：有的时候，人和人的缘分，一面就足够了。因为，这是个看脸的世界。

我连上 Wi-Fi，把合影发给她，关机睡觉。

醒来打开手机，密友里提醒路莎更新了微博：很久没有交男朋友，也很久很久没有对男生如此心动。

值了。

我心满意足地上了飞机，空姐提醒乘客扣好安全带，小屏幕上播放着逃生视频，看了两眼，起飞时我竟有些害怕，别真失事了。

我还想见路莎一面。

03

安全抵达北京，路莎又提起了给我介绍女朋友的事情。她把女生的电话发过来，让我去见见，语气坚定得仿佛那个拥抱、那条微博统统不存在。她这种故作满不在乎的隐忍，竟让我有些心动。

我推想，这是一个测试。我若去见那个女生，则表示我没那么在乎她。我不去见，她才能确定那天的拥抱是因为喜欢。

我想让她清晰地明白我的心意，逗她说：“连我这么优秀的男生，都舍得拱手让人，你的大方让人敬佩。”

她表扬我脸皮厚，继续怂恿：“那个女生挺漂亮的，没准儿见见你就喜欢了。”

我说：“骗人，见完你，再看谁都不觉得漂亮了。”

她笑我油嘴滑舌，介绍女友的事告一段落。

我以为测试顺利通过，没想到她又发问：“作为一个写小说的，为什么见面只聊爱情不聊文学？”

我继续胡诌：“文学聊得再投机，也就多一个同行而已，而爱情聊好了，会有半辈子时间慢慢聊文学。”

这个答案她挺满意，问我是不是喜欢她，我说是，然后她就没下文了。

我慌了，回翻聊天记录，看到底哪句话说错了。电话骤然响起，路莎打过来的。

她没说喂，没说哈喽，只说了句：“我也喜欢你。”拿电话的手和听电话的心产生了共振，两秒后，我镇定下来，说：“我知道，我看到了你的微博。”

她呀了一声，说：“坏了坏了，忘了我们是密友。”

我不禁想笑，她肯定记得，为了自尊心，才假装是一次失误，可爱而笨拙。

在她的循循善诱之下，我问她：“要不要上演一段京沪爱情故事？北京这边男主角是我，上海那边女主角是你，我的剧本由我来准备，你的台词你自由发挥，我说 Action 我们就开始，你觉得如何？”

“Action！”

她笑了几声，语气诚恳地说自己不喜欢异地恋，周围朋友但凡

异地恋，没一个有好结果。

“你可以来北京。”

“可我也不喜欢北京。”

“那我可以去上海。”

她惊喜地问：“真的吗？”

“在哪个城市生活，对我来说差别不大，既然你在上海，我就去上海咯。”

“那你什么时候来？”

“毕业了就去，还有一年的时间。”

“我在上海等你哦，你到上海那天，我们就开始恋爱。”

约定好了之后，我忍不住问，到底我身上哪一点让她心动。

她说：“你不要生气啊，我是个吃货，嗜辣如命，可遇到的男生大多口味太轻。那天，在幸福川菜馆，你点的每个菜都让我心动。吃饭时，我一直看你，心想如果你能做我男朋友该多好，以后我再也不用为点菜烦恼了。”

不管真假，我被这个答案逗笑了，揶揄她说：“我还以为你喜欢我的才貌双全。”

她哈哈笑了几声，说：“长相上，我还是更喜欢李敏镐一些。”

“可李敏镐只爱吃泡菜。”

“那为什么你的口味和我这么像？”

“你猜。”

“难道你也是个吃货？”

“一会儿挂了电话，你打开手机地图，我发我家地址给你。”

看完地图，她发了条语言信息：哇，离我家这么近，才两个小时车程，春节你不来找我玩简直该天诛地灭。

这么狠，那我还是去吧。

04

春节我去武汉玩了三天。

和所有的情侣一样，我们每天吃饭逛街看电影，跟所有的情侣不一样的是，我们没有住在一起。

不是没有机会，我去武汉前，路莎已经给我订好了房间。酒店就在家附近，我们逛街走累了，还会进去歇一歇，我靠在床头吸烟，她靠在我的胸口。也不是因为她拒绝我，我压根儿就没有想过那件事情，不知道怎么形容，她身上有一种让人不往歪处想的劲儿。

“原来约会的感觉这么美好。”她说。

“看来你真是五年没有交男朋友了。”

“当然，你呢？”

“我打生下来到现在，就没交过男朋友。”

“问你正经的呢，好好说。”

“五个月吧，大概。”

“骗人。”她替我掐灭烟，掰着我的手指说，“我给你算算，一、

二、三，你还不到三个月。”

“你记性这么好还问我！”我向她认输，这五年里，我确实一直没闲着。我就这么一个大缺点，发自内心地热爱女性，五年不交女朋友我会死的吧。

“五年不谈恋爱，确实不容易。”

“是啊，上帝造一男一女，不就是让他们在一起的吗？”

“也不全是，我得跟你说件事情……”她捏着我的下巴，“其实，这五年里，我也一样没闲着。”

“你是说你……”我吃了一惊，要不是她捏着我的下巴，一定掉床上了。

“是的，我的缺点和你一样，喜欢女生。”

我终于明白她为什么会说现在来不及了，也终于搞清楚她那种让人不往歪处想的劲儿究竟是什么，竟无言以对。

“你不会是在嫌弃我吧？”

“我想知道，你现在是怎么想的。”

“遇到了你，我觉得，还是应该喜欢男生。”

“那我不嫌弃。”

开学回北京，阿常接的我，责问我交了女朋友也不吭声。

我讲了些皮毛，她叫路莎，以前写小说，现在不写了，在上海

念研究生。

“异地恋啊，将来会很辛苦的哎，不过看你俩那么有夫妻相，肯定没问题，来，我给你放首歌。”

他往车载 CD 里塞了张碟，又是好妹妹乐队，又是《你飞到城市另一边》。听着听着，我有些被触动了，索性跟阿常说实话，她是个拉拉。

“什么？”阿常惊恐中闯了个红灯。

“小心开车。”我说，“不过现在已经转直了，谁都会在感情中迷失，谁都有不堪的过去，对待过去最好的方式是让它过去，现在和以后更重要。现在她喜欢我，我也喜欢她，至于以后，我已经想好了，毕业就去上海。”

“我去！”阿常又闯了个红灯，他索性把车停在路边，点了支烟递过来，让我冷静下。

阿常说：“我们在北京生活了十年，老师同学亲戚朋友都在这边，工作好不好找先不说，兄弟们凑一块儿随便做点什么都能成事儿，千万别头脑一热，为个姑娘跑到上海，一切从头再来。”

他劝得很真诚，直到我答应他会仔细考虑，他才点火上路。

权衡了半年，结果仍是去上海。在这半年里，我出了本长篇小说，考了个驾照，写了十几集电视剧，去了一直想去的草原，花时间与朋友们饮酒旅行纵情欢乐。醉倒之前还不忘把手机照片拿出来问大家，有没有夫妻相。

“有，有，有。”大家都随声附和，哄我安心醉去。

毕业论文拿了优秀，导师欣喜之余问我要不要考虑留校当老师，我说已经打算好毕业去上海，谢绝了她的好意。

阿常得知后，直接跳脚骂：“像留校这种千载难逢的好机会，不知道多少人挤破脑袋得不到，摆在你面前你却不要，是不是傻？！”“我的理由是，此之蜜糖，彼之砒霜。我自由散漫惯了，不喜欢有太多束缚的工作。当老师多累啊，又得备课，又要讲课，还只能站着讲。”

阿常说：“大学老师累屁啊，一周一两次课，法定节假日照过，每年还有三个月带薪假期，是不是傻？”我的理由是，我自己什么都不会呢，给别人上课讲什么？

阿常举例：“你看那谁谁谁，也屁都不会，不是还混得好好的？是不是傻？”“我的理由是……”阿常打断了我，“你的理由是：你傻。你以为我不知道吗？绕来绕去说这么多，不就是为路莎吗？”

我跟阿常讲了钱锺书写给杨绛的动人情话：见到她之前，我从未想到要结婚；娶了她几十年，从未后悔娶她，也未想过要娶别的女人。

我不确定自己会不会娶路莎，有一个事实不可否认，遇到她之后，我有一种尘埃落定的感觉。

她时不时发条信息打个电话，跟我说她想我。而我没有她那么直接，很少对她说“爱”“喜欢”或者“想念”，我只是把她当作自

己未来的一部分，悉心规划。

微博里有句话是写给她的：你是我最远的梦想、最近的未来，和最快妥协的命运。

不知道路莎是否明白这是写给她的。阿常倒是看明白了，第一时间赶来捧场，转发评论简洁有力：傻。

06

来上海还不足百天，我和路莎的恋爱就结束了。

其实也不能叫结束，因为我们并没有真正开始。

来上海后，我和路莎见面次数并不多。一开始我到处去面试工作，没有太多时间去找她，直到我闲下来，才发现路莎工作比我还忙，根本没时间见我。路莎比我早半年毕业，去了一所私立学校当老师。她并不喜欢教书，没辞职是因为可以落户口。

如果阿常知道这件事，一定会觉得路莎聪明。

这也不是什么大问题。情侣之间，总要有一个聪明一个傻，一个理想一个实际，一个付出多一点，一个付出少一点，互补的一对才能天长地久过下去。

她没时间来找我，那么我就去找她。她平日四点下班，我三点出发去学校等她；她周末得去代课，我就一个人待在家里写小说；她嫌我住得远，那我就换个离她近的房子住；她没空陪我看房，我就借辆车一家一家转……